
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第二新建工程處
108年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10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地點：本處4樓大會議室

主席：郭處長呈彰（召集人）

紀錄：徐國振

出席人員：略（詳附件—委員簽到單）

壹、 主席致詞：

首先歡迎外聘委員張委員文彬撥冗參加本次會報。本處負責多項國家重大工程建設，各單位平日工作繁忙，但在專注於工程建設之餘，尚且對於廉政紀律與安全意識的要求均應特別遵守，以展現本處廉潔與效能。

本次會報有二項主題，一是精進本處廉政作為，另一項是強化機關安全維護與工地施工安全，這兩項工作的重點在於熱情與專注度，希望同仁在工作上要秉持著熱情的態度，凡事認真對待不因循苟且，並且專注於做對的事跟把事情做正確，以誠信正直的態度處事，則本處將成為一個高效能的廉能團隊。

以下依會報議程進行會議。

貳、 上次會議主席指(裁)示事項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(報告單位：政風室)：略(詳會議資料)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有關國4豐潭段行政透明網資料，請第二工務所彙整相關工程辦理情形，材料試驗所及第四工務所協助辦理，並秉持透明及注意資料的時效跟正確性。

二、關於盲樣抽驗部分，請材試所及工務科妥予彙整資料，準時陳報相關執行成果。

三、上次會議主席指(裁)示事項及決議案，各單位均能落實執行，同意解除列管准予備查。

參、**秘書單位工作報告（報告單位：政風室）**：略（詳會議資料）。

一、轉達上級重要廉政指示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本處推動廉政工作執行報告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政風室是機關團隊的一份子，協助機關的廉政倫理與機關安全的維護，並且從綜合面、整體性來考量，提出業務改善的興革建議，讓機關行政作為更合理妥適，同時也增進機關安全，各單位在工作上應全力配合政風單位。

（二）在工程方面有3項工作要落實執行：

1. 品質作業面部分，應特別注意專任工程人員的職掌，讓其充分發揮專業功能，為工程品質及

安全進行把關。各督工所應確實督導專任工程人員有無依契約及法令規定執行職務。

2. 在施工方面應特別注意職業安全檢查事項，每一個環節與工作界面都不容輕忽，發現有安全方面上的問題時應立即糾正改善，全力做好職業安全衛生工作。

3. 在交維巡檢方面，涉及到用路人的滿意度跟安全的問題，尤其在車道縮減方面，因牽涉到駕駛人的反應時間，跟用路人安全有非常大的關係，請各督工所在執行上一定要確實注意遵守相關安全規範。

(三)公聽會涉及到與民眾面對面的溝通，是很重要的程序，未來國1增設大雅系統交流道的公聽會與施工，請第一工務所要特別注意，與政風室共同做好陳抗情資蒐集與安全維護的工作。

(四)國4豐潭段C713標豐原3號隧道西行線訂於108年11月1日舉辦貫通典禮，相關安全維護事項，請各單位分工合作，落實辦理。

(五)洽悉。

三、高公局「108年國道工程施工交通維持與管制措施現況評估」廉政研究成果報告

張外聘委員文彬：整體而言，有78.5%的受訪者對高公局的整體清廉程度表示滿意，顯示外界對高公局的評價尚佳。一個機關的文化是靠大家的努力一同建立起來的，這樣良好的文化請珍惜與傳承下去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肆、 專案報告：略(詳會議資料)。

張外聘委員文彬：高速公路主線上的漸變段長度一定要足夠，此點提醒要特別注意，以確保用路人安全。另，旗手應具備之條件有健康情況良好一項，亦要注意其健康情形是否足以擔任此項工作。

主席裁示(張副召集人明志代)：

(一)政風室本次交維措施專案稽核發現D11標的缺失較多，請技術科及督工所持續加強執行該標交維的稽核與查證作業，尤其是先前有發生過的缺失一定要再加強複檢，避免缺失一再重複發生。

(二)標誌車的檢查部分，於值勤前應查驗數量是否足夠，並針對標誌車的功能與配備加以檢視，以確保功能正常，請各督工所跟技術科加強查證、稽核。

- (三)交通錐要具備警示燈或反光導標，請各督工所確實查證。
- (四)旗手應具備健康情況良好條件一項，請技術科洽高公局交管組釐清其標準為何？
- (五)後續如遇解約評值案件，各督工所在接管的過程中，對於現場材料的管理及保全應特別注意，防範失竊或毀壞。
- (六)在工程履約過程中應多加注意承包商的財務問題，如有狀況本處才能提早因應，有較多的時間去應對。
- (七)洽悉。

伍、提案討論

- 一、案由：強化本處人員廉政教育，提升公務員法律責任認知與廉潔意識案。：略（詳如會議資料）。

主席裁示(張副召集人明志代)：

- (一)請各單位主管向同仁宣導，每年完成本案所訂之廉政學習時數。
- (二)照案通過。

- 二、案由：擬訂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第二新建工程處「元首、院、部長、重要外賓蒞臨及專案安全維護工作準備作業計畫」案：略（詳如會議資料）。

張外聘委員文彬：事先指派收受民眾陳情書人員極有必要，讓民眾有一溝通的管道，有助於現場緊張情勢的舒緩。

主席裁示(張副召集人明志代)：

(一) 民眾陳情書收受人之指派，請遇案事先簽陳處長指派。

(二) 照案通過。

陸、 臨時動議及意見交流：無。

柒、 主席指示及結論(張副召集人明志代)

請各單位主管務必確實宣導轉知同仁廉政及機關安全維護應辦事項，並遵守廉政規範，以保持本處良好形象。

在此特別強調本處推動工程，要將安全列為首項，全力防杜職安事件發生，請各督工所督導承商加強工地安全衛生管理，落實安全衛生相關工作規定。

捌、 散會(16時10分)